### 金融人才的品格塑造

### ——《金融博览》第9期卷首语

在2016 年的伯克希尔哈撒韦公司股东大会上，曾有人向巴菲特提问为何投资企业主要是看人，巴菲特给出的回答是，靠法律文件和律师无法解决人的问题，投资企业主要需要衡量人的品行，是否正直、诚实和努力。在他看来，品格是投资中最核心的变量，往往决定了所做的事情是否具有价值。其实，司马光在《资治通鉴》中也有类似的表述，即所谓“德胜才谓之君子，才胜德谓之小人……挟才以为善者，善无不至矣；挟才以为恶者，恶无不至矣”。

这何尝不是对金融从业人员的警示良言。金融是信息不对称的产物。经济运行中的信息不对称既带来效率缺损，也制造经济风险包括金融风险，且这个风险不是孤立存在的，往往带有关联性、外部性、系统性。如果处理不好，会给社会经济发展带来极大的伤害。股市内幕交易、P2P 跑路等问题，无不与信息不对称有关。因此，金融从业者常常被打上自私、贪婪、唯利是图、扰乱市场秩序等标签，尽管这些是少数，但却产生了极坏的影响。

需要指出的是，在常规情况下，每个人都是自利（self-interest）的，这也是社会进步的动力，但是，要与自爱（self-love）、自私（selfish）有所区分。自爱意味着看重、喜爱自己，从而它有好的一面，即让自己洁身自爱，也可能有不好的一面，即对自己估计过高，有时会导致自我伤害（self-harm）或自我欺骗（self-deceit）的空思妄想。自私则是以损他为前提来利己，从而自私使人贪婪，贪婪使人野心勃勃，野心使人虚荣狂妄，虚荣使人忘乎所以，狂妄使人伤天害理。自利以利他为代价来利己，从而自利让人理性、理智，而自私孕育恶欲。

金融行业的信息不对称所带来的种种现实问题，常常与自私有关。如何最大限度地限制这种损人利己的自私行为？关键是要把激励搞对，尤其是对从业者的激励。因为金融业的发展关键靠人，靠人才，而且是德才兼备的人才。如果金融市场充斥的是有才无德之徒，那么这个市场的发展不可能健康和持续。如何才能把激励搞对呢？这需要法规治理、激励机制、社会规范三管齐下。前两者作为外在规约相互交叠、长期积淀，会对社会规范形成一种导向和型塑，增强社会经济活动的可预见性和确定性，大大节约交易成本。

金融人才的品格塑造，行业的外部约束和内在规约当然不可或缺，但是在从业之前接受学校教育阶段的熏陶也是非常重要和影响其一生的。笔者在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推行经济学教育改革，在经济金融人才培养的品格塑造方面提出了“诚信、责任、包容、感恩、奉献、荣誉”的12 字方针。其中，诚实守信是最基本的，人无信不立。林肯说过，“你可以欺骗一个人一辈子，你也可以欺骗所有人一时，但你不能欺骗所有人一辈子。”长远来讲，老实人是不会吃亏的，因为人都喜欢跟真诚的人打交道。

诚信是金融业的灵魂，应该渗透到每一个金融从业者的血液中去。明清晋商之所以在农业文明中创造出了令世人瞩目的商业奇迹，同时创造了带有存放汇兑职能的独特信用形式和组织——票号，并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执全国金融界之牛耳，首要的就是信用卓著。当下中国金融改革创新正如火如荼，包括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可谓是风生水起，但是如果诚信不彰、品格不立，金融创新发展的基础是不牢靠的。因此，应进一步高度重视金融人才的品格塑造！